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20年博士研究生网络远程考试要求及行为规范

因疫情影响，为确保考试工作的安全性、公平性、科学性，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我校采取网络远程考试方式开展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考工作。为保证考生能够顺利完成考试环节，请各位考生务必认真阅读各学院招生考试工作方案、考场规则等相关通知，并按以下要求及行为规范备考并参加网络远程考试。

一、提前完成应试准备

考生应完成网络远程考试空间选择、软硬件设备筹备、网络环境确认三方面准备工作。

（一）考试空间选择

考生应当选择独立、安静、光线充足、可封闭的空间作为网络远程考试场所，考试期间严禁他人在场或进入考试独立空间。除考试要求的设备和物品外，考生座位1.2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电子设备等。

（二）软硬件设备筹备

1. 硬件筹备及“双机位”的具体设置

考生需备妥可以完成“双机位”要求的硬件设备，即需要两台(部)可上网、具有摄像、语音功能的设备及支架等，如笔记本电脑、台式机+高清摄像头+音箱+麦克风、智能手机、手机支架等，具体请根据各学院考试工作方案准备，考试期间须保证设备有充足电量。

第一机位采集考生音频、视频源，应放置在考生正前方。

第二机位采集考生“第一机位”显示器及考生坐姿全身和所处环境的整体情况，“第二机位”从考生侧后方45度拍摄，使监考教师和相关工作人员能清晰查看第一机位屏幕以及考生所处考试环境，需可自由移动，考试过程中考生需根据考官指令随时变换机位位置。第一

机位考生视角的示意图如图一所示，第二机位拍摄效果如图二所示，机位整体布置情况如图三所示，请考生参考。



图一：第一机位考生视角



图二：第二机位效果示意图



图三：机位布置整体效果

2. 提前安装指定软件

考试前考生须下载安装相关软件、提前熟悉了解使用方法，并根据学院安排完成测试和模拟，熟悉流程和操作，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

第一阶段考试拟选用腾讯会议、阿里钉钉等系统平台，请考生提前安装并熟悉使用，具体请根据学院工作方案要求准备和操作。

复试拟选用“研招远程面试系统”、腾讯会议、阿里钉钉等系统平台，请考生提前安装并熟悉使用，具体请根据学院工作方案要求准备和操作。

（三）网络环境确认

请考生提前检查和筹备考试所需网络环境，考生应保证考试正常进行所需的网络条件，考试期间网络连接正常。

筹备中如有任何困难和问题，应及时向学院反映，做好沟通和解决。

二、考试期间注意事项

1. 考试开始前，考生应提前测试设备和网络，须保证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

2. 考生须准备好准考证、身份证、诚信考试承诺书等材料，考生要确保五官（眉、眼、耳、鼻、口）清晰可见，避免头发或饰品遮挡，便于考务人员身份核验。

3. 考生应根据考务人员的指令，手持第二机位设备，环绕360度向监考教师或相关工作人员展示考试环境。

4. 在考试前，将手机设置“勿扰”模式，只保留报考学院工作人员通话权限。考试期间关闭使用设备的音乐、闹钟、屏幕保护等所有可能影响正常考试的应用程序。

5. 考试开始后，考生不得离开视频监控范围，不得擅自关闭音频视频设备。考试结束后，按考官或考务人员的指令完成相关操作，退出平台。

6. 在考试前，将笔记本或台式机桌面更换深蓝色背景，清空“任务栏”快捷选项，电脑桌面只保留考试平台相关软件，并设置屏幕保护3小时以上。

7. 考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应第一时间主动与招生学院进行联系。

三、严守纪律、诚信考试

考生参加考试前须仔细阅读《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以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发布的相关通知。应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

为；为他人实施前款犯罪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均将触犯刑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盗窃、损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考生答卷、考试成绩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考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考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直播、录屏、截屏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保存或传播考试有关内容。所有涉考人员应严格遵守纪律，对考试过程和内容保密。

考生参加考试前应仔细阅读并严格遵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场规则》、《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对在考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